

2010年法硕法理学辅导班课堂笔记（4）法律硕士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4/2021_2022_2010_E5_B9_B4_E6_B3_95_c80_644104.htm

第四章、法律制定 本章去年出了判断题，今年若出题，仍可能以判断题、选择题为主。 #1

一、法律制定的概念和特征

一、法律制定是指有立法权的国家机关依法制定法律，也包括认可法律。二、特征，1、立法活动是国家的专有活动，其职能是由有权的国家机关进行。2、法律制定是有立法权的国家机关、经授权的国家机关进行的法律制定活动，此处“有立法权的国家机关”应作狭义上理解。3、法的创制包括制定和认可两部分，而修改、补充、废止都是制定的特殊形式。4、法的制定是按照法定程序进行的活动

三、立法体制 立法体制即我国立法权限的划分。立法体制包含三方面内容：立法权限划分的制度，这是立法体制的核心问题；国家机关的设置和立法程序。影响立法体制的因素包括：1、政体：例如，我国是社会主义国家，采取人民代表大会制度；西方资本主义国家多为民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